

# 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关于新沃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天明泽”）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 2018 年 04 月 02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恒天明泽办理新沃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 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新沃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3664
2	新沃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3665

### 二、 其他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恒天明泽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事务，具体办理时间、费率活动内容、业务规则及办理程序请遵循恒天明泽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sinvofund.com](http://www.sinvofund.com)）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

### 三、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80-618

网站：[www.chtwm.com](http://www.chtwm.com)

## 2、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98-9988

网站：[www.sinvofund.com](http://www.sinvofund.com)

新沃基金提醒广大投资者：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风险类型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02日